

新北市 八里 區 下庄 市民活動中心使用申請書

茲向 貴區公所借用 下庄 市民活動中心，願遵守使用管理要點所列各項規定，如有損壞，申請人願負損害賠償之責，請惠予核准。

使用場所名稱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活動中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藝能教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教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三教室		申請單位		申請日期	
使用時間	場地	自 年 月 日 午 時起 至 年 月 日 午 時止		負責人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	冷氣	自 年 月 日 午 時起 至 年 月 日 午 時止					
活動事由及內容				通訊住址			
收費金額	場地使用費新臺幣		元整	申請人姓名		聯絡電話	公：
	冷氣機使用費新臺幣		元整				宅：
共計新臺幣		元整		通訊住址			
審查意見							

承辦人

業務主管